

陕西榆林公布产妇坠楼事件初步调查结果： 医院诊疗合规 监管不到位

新华社西安9月8日电 (记者刘彤 高音子)9月7日晚,陕西省榆林市公布了产妇坠楼事件初步调查结果。

8月31日,产妇马某某在榆林市第一医院绥德院区妇产科二病区坠楼身亡,引起社会各界广泛关注。榆林市委、市政府和陕西省卫计委高度重视,成立了“榆林市绥德‘8·31’产妇坠楼事件调查处置领导小组”,在9月2日和5日两次调查的基础上,于9月7日又连夜展开进一步调查。

经初步调查,8月30日,产妇马某某入住榆林市第一医院绥德院区妇产科二病区,入院

后经医院诊查,产妇各项体征正常,符合自然分娩指征,但B超显示胎儿头部偏大,存在难产风险,医生建议剖宫产终止妊娠,但家属选择自然分娩并签字确认。31日10时许,产妇进入待产室待产,产程、产图、产检结果显示产妇和胎儿各项指标均正常。17时50分起,产妇因疼痛出现烦躁不安,情绪波动较大,两个多小时先后多次走出待产室与家属交流,后由医务人员劝回。

20时许,医护人员发现产妇从备用手术间窗口坠下,医院立即组织抢救,经抢救后仍无生命体征,经告知家属,家属

同意放弃抢救,于21时25分宣布临床死亡。后经院方组织有关专家对死亡病例进行讨论,初步诊断为:1.院前呼吸心跳停止;2.急性特重型颅脑损伤;3.全身多处骨折;4.失血性休克;5.死胎。

经警方勘查取证、调查走访,初步认定:死者马某某系跳楼自杀身亡,排除他杀。

榆林市专家组经过认真调查讨论,初步认为:1.产妇入院诊断明确,产前告知手续完善、诊疗措施合理,抢救过程符合诊疗规范要求。2.此次产妇跳楼事件,暴露出了医院相关工作

人员防范突发事件的意识不

强、监护不到位等问题。为妥善处理该事件,9月7日,榆林市政府召开了专题会议,成立了由榆林市政府分管领导任组长,绥德县政府、榆林市卫计委、公安局负责人为副组长,相关部门单位负责人为成员的榆林市绥德“8·31”产妇坠楼事件调查处置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调查组、舆情组、善后组3个工作小组,对坠亡事件依法、依纪、依规进行调查。

目前,造成产妇自杀的原因正在进行深入调查;善后工作组正在处理善后事宜,做好家属心理安抚等工作。

我国大学毕业生 创业率达到3% 是发达国家的近两倍

新华社北京9月8日电 记者8日从教育部新闻发布会上了解到,我国大学毕业生创业率已达到3%,超过发达国家1.6%的水平近一倍。

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司长吴岩介绍,近年来,我国创新创业教育“呈现出星火燎原之势”。作为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重要载体,第三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全国总决赛即将于9月16日至18日在西安电子科技大学举行,从37万个团队当中脱颖而出的119个项目将到现场进行总决赛。

吴岩说,参赛热情空前高涨是本次大赛的一大亮点。据统计,大赛参与高校共2241所,团队报名项目37万个,参与学生150万人,呈现出“井喷式”增长。同时,参赛项目质量显著提高,涌现出了一批科技含量高、市场潜力大、社会效益好、具有明显投资价值的好项目。大赛不仅激发了国内高校双创教育的热度,而且引起了国际高等教育界高度关注,本次大赛首次设立了国际赛道,美国、加拿大、英国、日本、澳大利亚等25个国家和地区的116个大学团队报名参赛。

据介绍,本届大赛还将举办“一带一路”大学创新创业教育校长论坛,邀请中外知名大学校长、各省市教育行政部门负责人,共商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及创新创业人才培养大计。

封堵“高考移民” 青海出“重拳”

据新华社西宁9月8日电 记者从青海省考试管理中心获悉,为封堵“高考移民”,青海将进一步严格监管学籍和学籍,杜绝民办高中“空挂学籍”“学籍分离”“在籍不在校”等问题,同时对考生户籍审查关口进一步前移。

日前,青海省招委、教育厅、公安厅联合下发的《关于做好2018年普通高考报名工作的通知》表示,从2018年起,青海省、州、县(区、市)在省外集体举办的高中班毕业生报考资格,统一归口由考生学籍所在地的考区招办负责资格审查,并对考生资格的真实性和负责。

青海决定从2018年起在全省高一入学新生中实行考生户籍情况登记、审查和告知制度。



郑州：“中大门”保税直购 体验中心开放

9月8日,顾客在“中大门”保税直购体验中心体验购物。

当日,河南郑州“中大门”保税直购体验中心正式对外开放。“中大门”保税直购体验中心是郑州建设的跨境电商重点项目,以“买全球,卖全球”为宗旨,为消费者引进来自全球6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上万种原产商品。

新华社记者 朱祥摄



绝症女孩李欢:用“爱和坚强”吟唱生命奇迹

18岁的李欢(前右二)拿到高中毕业证时和同学们一起欢呼“我们高中毕业了!”(2001年7月12日摄)。

9月6日,躺在病床上的李欢,一颗泪珠从眼角溢出,她轻轻地松开了妈妈的手,永远闭上了双眼。这位跟病魔搏斗了30年之久的姑娘,在创造医学奇迹的同时,用笑容感染着身边的人,用坚强为短暂生命留下精彩注脚。

西安女孩李欢4岁时被查出患有“进行性肌营养不良症”,这在医学上被认为是绝症,患者一般活

不过青春期。但李欢和她父母都没有丧失对生活的信心和勇气,李欢的父母从小就培养她独立生活的能力。

从6岁半上学开始,李欢一半时间学习,一半时间治病。由于双手只有不到常人四分之一的力气,她到深夜才能完成作业。但李欢学习非常努力,成绩在班里名列前茅,连年获得“三好学生”称号。

李欢活得鲜活灿烂,每年圣诞节,她总是很细心地给每一个同学写贺卡;每年过生日,她都会

请同学吃饭;有同学讲冷笑话,她总是很捧场地笑个不停……

2001年至2008年,李欢就读于长安大学,先后获得学士和硕士学位,并加入了中国共产党。毕业后,她进入陕西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工作。

2008年,李欢被共青团陕西省委、陕西省学联评为“大学生身边的榜样”和“陕西省青年突击手标兵”。2009年,李欢被评为陕西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先进工作者和西安市雁塔区“十大杰出青年”。

2011年,因肺部感染,李欢卧床不起,2012年初开始借助呼吸机呼吸。“在她最后的日子里,她还是拿着手机,每天都写一些东西,更新她的博客。”李欢的母亲张莉说,“也许是从小生活在爱的环境中,这个孩子真的非常热爱这个世界,她总是非常努力地希望多看一眼这个世界。”

李欢虽然只度过了短暂的34个春秋,但她一直坚强地生活着、奋斗着,她以超人的毅力,创造了生命奇迹。

新华社记者 陶明 摄

16亿元涉外“维卡币”网络传销案宣判

传销组织宣称“维卡币”是继“比特币”后第二代加密电子货币,服务器设立在丹麦,以发展下线通过计利返酬获得奖金或倒卖激活码非法获利

新华社长沙9月8日电 8日,湖南株洲县人民法院宣判了一起涉案金额达16亿余元的特大“维卡币”网络传销案。一审以组织、领导传销活动罪,分别判处35名被告人缓刑至有期徒刑七年不等的刑罚,并处1万元至500万元不等的罚金。

同时,对扣押、冻结在案的涉案资金136亿余元及孳息、被告人已退缴的违法所得、随案移送的犯罪工具依法予以没收,上

缴国库,对剩余涉案资金及被告人未退缴部分继续予以追缴。

经株洲县人民法院审理查明,“维卡币”传销组织系境外向中国境内推广虚拟货币的组织,传销网站及营销模式由保加利亚人鲁娅组织建立,服务器设立在丹麦的哥本哈根境内,对外宣称是继“比特币”之后的第二代加密电子货币。“维卡币”不是由国家货币主管部门发行,不具有与货币等同的法律

地位,不能且不应作为货币在市场上流通使用。

“维卡币”组织的经营实质是以投资虚拟货币为名,要求参加者缴纳一定费用获得加入资格,并按照一定顺序组成层级,以直接或间接发展人员数量作为计酬和返利依据,将上述计酬和返利以分期支付方式进行发放,以高额返利为诱饵,引诱参加者继续发展他人参加而骗取财物。

该案宋某等35名被告人通过网络平台或经人介绍先后加入“维卡币”组织后,以发展下线通过计利返酬获得奖金或倒卖激活码两种方式进行非法获利。其中,部分被告人积极发展下线会员,分别从中非法获利1万余元至2000万元不等。此种经营模式符合传销活动的特征,其行为均已构成组织、领导传销活动罪,遂依法做出上述判决。